

温州大学机电工程学院文件

温大机电（2020）5号

关于公布机电工程学院人才引进奖励方案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教师：

为适应学院发展需要，加速学院人才引进步伐，鼓励学院教师推荐、联系人才加入学院，经学院研究，在学校奖励学院的人才引进奖励经费基础上，制订学院人才引进奖励方案。

一、奖励方案：

1. 学院教师介绍并协助成功引进一位高级职称人才/外籍或海外人才（学术骨干A类以上（不含A），办理报到手续并入编后，外籍人才以签订合同为准），奖励介绍人15000元/人；
2. 学院教师介绍并协助成功引进一位海外博士（办理报到手续并入编后），奖励介绍人12000元/人；
3. 学院教师介绍并协助成功引进一位国内博士（办理报到手续并入编后），奖励介绍人10000元/人；
4. 其他学院教师介绍并成功引进一位人才（办理报到手续并

入编后，外籍人才以签订合同为准），奖励介绍人 2000 元/人；

5. 介绍的人才材料通过学校校长办公会或党委会但未成功报到，奖励介绍人 1000 元/人；

6. 当年学校奖励的人才引进奖励经费的 20%奖励学院人才引进全过程中的相关工作人员，具体分配方案以当年学校下拨奖励基数再行商定；

7. 省千申报联系人协助人才完成全部申报流程及答辩工作，但未成功的，奖励联系人 2000 元/人，引进成功按照学校的奖励方案由学校进行奖励；

8. 学院按照当年学校下拨的人才引进奖励经费，按简历检索份数给予图书馆检索奖励，具体奖励金额以当年学校下拨奖励基数再行商定。

二、介绍人（联络人）需协助学院做好人才引进的相关事宜。

三、奖励方案以学校人才引进奖励政策为前提，若学校奖励标准有变化，学院奖励经费将进行调整。

四、本方案自通过之日起开始执行，由学院人才引进领导小组负责解释。

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一日



主题词：人才引进 奖励方案 通知

温州大学机电工程学院办公室

2020年3月11日印发